

天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 三、“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及增减变化情况
-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收支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天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一）主要职责

天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市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卫生健康工作地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落实国民健康政策，负责实施国家、省卫生健康工作标准和技术规范，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统筹规划全市卫生健康资源配置，组织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协调推进健康天门建设。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2、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任务、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3、负责实施国家免疫规划，制定并落实全市疾病预防控制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开展传染病监测。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医疗卫生救援。

4、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全市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 and 医养结合工作。

5、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6、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承担全市卫生健康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责任。

7、负责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的监督实施，加强行风建设，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国家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8、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措施。

9、负责全市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10、负责市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承担全市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1、制定并组织实施中医药发展规划，促进市中医药事业发展，推动全市中医药标准化和现代化。组织开展全市中

医药人才培养、师承教育工作，推广中医药科技成果和适宜技术，传承和发展中医药文化。组织开展全市中药资源普查。加强中医药行业监管。

12、归口管理市计划生育协会。

13、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14、职能转变。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要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天门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15、有关职责分工。

（1）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贯彻执行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全市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落实全市人口发展规

划中的有关任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

（2）与市民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拟订应对全市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全市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市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规范性文件、政策措施，落实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3）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会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进行检验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提出建议。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反应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4）与市医疗保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机构设置情况

天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内设科室 13 个，包括：

1、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等工作。

2、人事科（科技教育科）。拟订全市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和措施并组织实施。承担机关及所属单位的人事管理、机构编制、队伍建设等工作。负责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资格管理。拟订全市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及相关措施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相关科研项目、新技术评估管理。承担实验室生物安全监督。负责组织协调全市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岗位培训和科学普及。负责组织住院医师、专科医师及全科医师培训等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工作。承担全市卫生健康工作领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援外和援藏援疆工作。

3、规划发展与信息化科。组织拟订全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及各类卫生健康机构建设标准和建设规划。组织全市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及信息化建设。负责全市医疗卫生机构医用耗材、检验试剂、医疗器械、医疗设备的招标采购监督协调管理。负责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负责物价管理，提出医

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负责全市卫生健康项目申报、审核、储备及建设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全市卫生健康统计工作。

4、财务科。承担机关和预算管理单位预决算、财务、资产管理和内部审计监察工作。

5、政策法规与综合监督科（职业健康科）。承担机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承担公共卫生、医疗卫生等综合监督工作，查处医疗服务市场违法行为。组织开展职业卫生、放射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传染病防治监督检查。组织实施全市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相关政策、标准。完善综合监督体系，指导规范执法队伍的执法行为。协调开展职业病防治、职业健康管理工作。负责卫生健康行政审批事项的办理和协调工作。

6、体制改革科。承担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具体工作。研究提出全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政策措施、任务的建议。承担组织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

7、健康天门建设办公室（血防科）。承担健康天门建设协调推进工作。组织拟定健康天门建设重大政策措施、任务并督促实施。组织开展全市爱国卫生运动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血吸病防治措施、规划、方案。

8、疾病预防控制科（卫生应急办公室、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科）。负责实施国家免疫规划，拟订全市重大疾病

防治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实施。完善全市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承担传染病疫情信息报告与发布工作。承担卫生应急工作。组织编制专项预案，承担预案演练的组织实施和指导监督工作。负责全市卫生应急体系和能力建设。组织协调全市突发公共事件医学救援工作。发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负责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工作。协调推进营养健康工作。

9、医政医管科（中医药管理科）。负责全市医疗机构及医务人员、医疗技术应用、医疗质量和安全、医疗服务、采供血机构管理政策规范、标准的监督实施。承担推进护理、康复事业发展工作。拟订公立医院运行监管、绩效评价和考核制度。拟订全市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综合性工作计划和措施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全市中医药人才培养、师承教育工作，推广中医药科技成果和适宜技术，传承和发展中医药文化。承担紧急医学救援及全市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0、基层卫生健康科（妇幼健康科）。拟订全市基层卫生与妇幼健康工作规范和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基层卫生与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妇幼卫生、出生缺陷防治、婴幼儿早期发展、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管理和生育技术服务工作。负责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乡村医生相关管理等工作。

11、老龄健康科。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全市应对老龄化的政策措施。组织拟订全市医养结合的政策措施、标准和规范，建立和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负责机关及指导所属单位离退休人员服务与管理工作。负责市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

12、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科。承担全市人口监测预警工作，贯彻落实人口与家庭发展及生育相关政策。组织实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制度。

13、宣传科。承担卫生健康科学普及、新闻和信息发布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天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 35 个，包括：

1. 天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2. 天门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办公室
3. 天门市第一人民医院
4. 天门市第二人民医院
5. 天门市中医院
6. 天门市精神病医院
7. 天门市口腔医院
8. 天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 天门市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
10. 天门市皮肤病防治所

11. 天门市妇幼保健院
12. 天门市血站
13. 天门市多宝镇卫生院
14. 天门市拖市镇中心卫生院
15. 天门市张港镇卫生院
16. 天门市渔薪镇中心卫生院
17. 天门市蒋场镇卫生院
18. 天门市汪场镇中心卫生院
19. 天门市黄潭镇卫生院
20. 天门市小板镇卫生院
21. 天门市横林镇卫生院
22. 天门市彭市镇卫生院
23. 天门市麻洋镇卫生院
24. 天门市多祥镇中心卫生院
25. 天门市干驿镇卫生院
26. 天门市马湾镇卫生院
27. 天门市净潭乡卫生院
28. 天门市卢市镇中心卫生院
29. 天门市九真镇卫生院
30. 天门市胡市镇卫生院
31. 天门市皂市镇中心卫生院
32. 天门市石家河镇卫生院
33. 天门市佛子山镇卫生院

34. 天门市杨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5. 天门市卫生会计核算中心

三、人员构成

2025 年初编制数 5350 人,其中:事业编制 5308 人、行政编制 38 人、参公编制 4 人。在职实有人数 5548 人,退休 2014 人、离休 2 人。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1. 预算收入情况: 2025 年预算收入总额 132614.5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736.15 万元,增长 3.7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342.5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二级单位资金收入 115272.02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0 万元。收入增长主要原因是事业收入及鼓励生育项目经费增加。

2. 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预算支出总额 132614.5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736.15 万元,增长 3.7%。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 28675.43 万元,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93422.29 万元,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0516.87 万元。本年支出构成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3.06 万元,

占本年支出 1.59%；卫生健康支出 129911.98 万元，占本年支出 97.96%；住房保障支出 589.54 万元，占本年支出 0.45%。支出增长主要原因是事业支出及鼓励生育项目支出增加。

二、运行经费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5 年运行经费预算总额 255.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7.43 万元，增长 61.64 %。其中：办公费 50.93 万元、印刷费 10.75 万元、水费 1.64 万元、电费 7.56 万元、邮电费 7.2 万元、物业管理费 3.29 万元、差旅费 17.09 万元、维修（护）费 2.46 万元、会议费 2.15 万元、培训费 1.64 万元、公务接待费 1.16 万元、专用材料费 7.82 万、工会经费 21.3 万元、福利费 26.4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0.9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12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预算口径变化，增加疾控中心运行经费预算。

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 14.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9.1 万元，下降 39.12%，其中：公务接待费 1.16 万元，较上年减少 0.6 万元，下降 34.09%，下降原因为预算调整；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13 万元，较上年减少 8.5 万元，下降 39.53%，下降原因为预算调整。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本系统无政府采购预算。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上年底，本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352886.39 万元，主要资产为：土地 272633.88 平方米，房屋 955611.22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7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168 台(套)。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公开整体绩效目标、项目申报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4 年 10 月 20 日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天门市卫健委					
填报人	乔瑛		联系电话		07285226783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3 年	2024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1111.57	100%	8253.81	8027.56	
		其他资金					
		合计	11111.57	100%	8253.81	8027.56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809.70	7.29%	713.56	764.10	
		项目支出	10301.87	92.71%	7540.26	7263.45	
合计		11111.57	100%	8253.81	8027.56		
部门职能概述	天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市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卫生健康工作地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落实国民健康政策，负责实施国家、省卫生健康工作标准和技术规范，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统筹规划全市卫生健康资源配置，组织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协调推进健康天门建设。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2、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任务、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3、负责实施国家免疫规划，制定并落实全市疾病预防控制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开展传染病监测。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医疗卫生救援。 4、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全市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5、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6、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承担全市卫生健康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责任。 7、负责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的监督实施，加强行风建设，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国家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8、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措施。 9、负责全市基层医疗卫生妇幼保健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10、负责市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承担全市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1、制定并组织实施中医药发展规划，促进市中医药事业发展，推动全市中医药标准化和现代化。组织开展全市中医药人才培养、师承教育工作，推广中医药科技成果和适宜技术，传承和发展中医药文化。组织开展全市中药资源普查。加强中医药行业监管。 12、归口管理市计划生育协会。 13、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14、职能转变。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要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天门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年度工作任务	1.着力推进疾控体系改革和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2.不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3.大力推进健康天门建设；4.全面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5.加快信息化建设步伐；6.加大人才队伍培训力度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1、大学生村医定向培养		延续性项目	225	38	对定向录取的大学生每年学费按 5000 元进行补助	
	2、在岗村医养老保险补贴		延续性项目	76.2	76.2	对在岗村医养老保险每年进行 1000 元补贴	
	3、严重精神障碍监护以奖代补		延续性项目	168	168	对监护人每人每月进行 200 元补助	
	4、计生事业费		延续性项目	2432	2432	对部分计生家庭时行奖励和特别扶助	
	5、重大传染病防控		延续性项目	125.2	125.2	艾滋病、计划免疫、结核病、血吸虫病防治四项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地方配套	
	6、乡村医生养老保险定额补助		延续性项目	56.4	56.4	对符合条件的村医按每人每月 200 元进行补助	
	7、生活饮用水日常监测		延续性项目	12	12	乡镇卫生院的水质监测工作经费	
	8、基层医疗机构收支补差		延续性项目	1400	1400	弥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收支差额	
	9、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延续性项目	535	535	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后的补助	
	10、村卫生室基本运行经费		延续性项目	189.75	189.75	按每村 5000 元落实运行经费	
	11、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延续性项目	21657.24	2165.724	对辖区内居民提供基本公卫免费服务	
	12、疾病应急救助		延续性项目	100	100	对急需救治人员进行免费救治	
	13、鼓励生育配套经费		延续性项目	29236	2923.6	实行鼓励生育政策	
	14、计生特殊人群医保政策		延续性项目	30	30	解决计划生育特殊困难人群住院特殊政策取消后的医保持遇降低费用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目标 2：负责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目标 3：负责建立健全疾病预防控制、健康教育、妇幼保健、精神卫生、应急救治、卫生监督、计划生育等公共卫生服务体系；组织开展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传染病防治等公共卫生监督管理。 目标 4：落实村医及村卫生室各项补助及工作经费，稳定村医队伍，保障村卫生室正常运转。 目标 5：落实精神障碍监护责任，维护社会稳定。 目标 6：确保急需救治人群得到及时有效的治疗。			目标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目标 2：负责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目标 3：负责建立健全疾病预防控制、健康教育、妇幼保健、精神卫生、应急救治、卫生监督、计划生育等公共卫生服务体系；组织开展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传染病防治等公共卫生监督管理。 目标 4：落实村医及村卫生室各项补助及工作经费，稳定村医队伍，保障村卫生室正常运转。 目标 5：落实精神障碍监护责任，维护社会稳定。 目标 6：确保急需救治人群得到及时有效的治疗。			
长期目标 1: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质量指标	制度覆盖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	不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年度目标 1: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前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质量指标	制度覆盖率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2025年部门预算项目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4年10月20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项目主管部门		卫健委		项目执行单位		卫健委		
项目负责人		桓霞		联系电话		07285222812		
单位地址		文学泉路75号		邮政编码		431700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 3. 一次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从 年至 年)						
支出功能分类		210类			02款			
项目立项依据		《湖北省关于全面推开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的通知》（2017）10号等文件提出的综合公立医院改革任务。						
项目主要内容		县城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县级公立医院看大病解难患水平明显提升，基本实现大病不出县，努力让群众就医；巩固破除以药补医改革成果，完善公立医院新机制，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初步建立，医疗服务能力明显提升，就医秩序得到改善。						
项目总预算		535		项目当年预算		535		
项目前两年预算		2023年535万、 2024年535万						
项目当年预算与前两年预算变动情况		1. 无变动 ☐ ☒ 2. 有变动 ☐ ，变动情况及理由是：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3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3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中：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余						
项目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5		
		2.						
	测算依据及说明	3.						
		将原市一医、中医、精医、口腔、妇幼、皮防人员 经费调整为项目经费						
项目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____年)			年度目标			
		1：基本实现大病不出县，努力让群众就医 2：保障公立医院经常性人员经费、设备配备、基础设施建设。			目标1：公立医院全部完成综合改革 目标2：公立医院全部取消药品加成（中草药除外）。			
长期目标1：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____数量____指标	医疗服务收入占医疗收入比例	较上年提高	鄂财社发【2023】60号		
			____质量____指标	医院平均住院日	较上年降低	鄂财社发【2023】60号		
								
		效益指标	____社会效益指标	医院人均住院费用增幅	较上年降低	鄂财社发【2023】60号		
			____指标					
								
年度目标1：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项目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____2022____年	____2023____年		
		产出指标	____数量____指标	医疗服务收入	较上年提高	较上年提高	较上年提高	鄂财社发【2024】42号
			____质量____指标	医院平均住院日	较上年降低	较上年降低	较上年降低	鄂财社发【2024】42号
		效益指标	____社会效益指标	医院人均住院费用增幅	较上年降低	较上年降低	较上年降低	鄂财社发【2024】42号
			____指标					
年度目标2：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项目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____年	____年		
		产出指标	____指标					
			____指标					
								
		效益指标	____指标					
____指标								
.....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附表：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附表4-1

收支总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342.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16669.57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673.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3.06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129911.9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五、事业收入	115272.02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金融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589.54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付息支出	
		廿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2614.59	本年支出合计	132614.59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32614.59	支 出 总 计	132614.59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附表4-2

收入总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合计	132,614.59	132,614.59	17,342.57			115,272.02								
222	天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32,614.59	132,614.59	17,342.57			115,272.02								
222001	天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11,111.57	11,111.57	11,111.57											
222002	天门市爱国卫生办公室	114.04	114.04	114.04											
222005	天门市第一人民医院	81,932.30	81,932.30	672.73			81,259.57								
222006	天门市第二人民医院	3,314.85	3,314.85	339.52			2,975.33								
222009	天门市中医院	15,475.81	15,475.81	103.74			15,372.07								
222010	天门市精神病医院	914.77	914.77				914.77								
222011	天门市口腔医院	1,036.15	1,036.15				1,036.15								
222012	天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347.43	2,347.43	1,705.50			641.93								
222013	天门市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	621.54	621.54	621.54											
222014	天门市皮肤病防治所	651.17	651.17	77.34			573.84								
222015	天门市妇幼保健院	1,365.40	1,365.40	20.00			1,345.40								
222019	天门市血站	610.74	610.74	95.76			514.98								
222020	天门市多宝镇卫生院	807.57	807.57	113.17			694.40								
222021	天门市拖市镇中心卫生院	722.22	722.22	118.83			603.39								
222022	天门市张港镇卫生院	741.72	741.72	137.69			604.03								
222023	天门市渔薪镇中心卫生院	982.98	982.98	181.08			801.90								
222024	天门市蒋场镇卫生院	354.41	354.41	71.68			282.74								
222025	天门市汪场镇中心卫生院	1,101.21	1,101.21	128.26			972.95								
222026	天门市黄潭镇卫生院	971.86	971.86	105.63			866.23								
222027	天门市小板镇卫生院	586.20	586.20	67.90			518.30								
222028	天门市横林镇卫生院	570.86	570.86	113.17			457.68								
222029	天门市彭市镇卫生院	365.30	365.30	94.31			270.99								
222030	天门市麻洋镇卫生院	445.60	445.60	84.88			360.72								
222031	天门市多样镇中心卫生院	395.48	395.48	90.54			304.94								
222032	天门市干驿镇卫生院	536.93	536.93	145.24			391.69								
222033	天门市马湾镇卫生院	698.37	698.37	73.56			624.81								
222034	天门市净潭乡卫生院	396.47	396.47	67.90			328.57								
222035	天门市卢市镇中心卫生院	358.13	358.13	141.47			216.67								
222036	天门市九真镇卫生院	487.95	487.95	99.97			387.98								
222037	天门市胡市镇卫生院	341.62	341.62	90.54			251.08								
222038	天门市石家河镇卫生院	660.70	660.70	82.99			577.70								
222039	天门市佛子山镇卫生院	159.51	159.51	67.90			91.61								
222040	天门市杨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98.61	398.61	71.68			326.93								
222042	天门市皂市镇中心卫生院	913.94	913.94	211.26			702.68								
222098	天门市卫生会计核算中心	121.16	121.16	121.16											

附表4-3

支出总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32,614.59	122,097.71	10,516.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3.06	2,113.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13.06	2,113.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1.21	1,501.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1.85	611.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911.98	119,395.11	10,516.87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897.24	777.24	12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698.61	648.61	5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98.63	128.63	70.00			
21002	公立医院	101,184.91	100,549.91	635.00			
2100201	综合医院	82,032.30	81,932.30	100.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15,475.81	15,475.81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914.77	914.77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1,365.40	1,365.4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396.63	861.63	535.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6,089.11	14,328.76	1,760.35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049.79	1,049.79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4,678.97	13,278.97	1,40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60.35		360.35			
21004	公共卫生	5,670.37	3,054.44	2,615.92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187.43	2,047.43	140.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480.38	475.38	5.0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531.64	531.64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165.72		2,165.72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25.20		125.2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80.00		18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462.00		2,462.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432.00		2,432.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0.00		3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4.76	684.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46	47.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37.30	637.3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923.60		2,923.6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923.60		2,923.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9.54	589.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9.54	589.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9.54	589.54				

附表4-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7342.57	一、本年支出	17342.5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342.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16669.57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673.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6.21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16932.1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金融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94.1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付息支出	
		（廿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7342.57	支 出 总 计	17342.57

附表4-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342.57	6,825.69	6,570.20	255.50	10,516.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6.21	216.21	216.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6.21	216.21	216.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6.21	216.21	216.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932.17	6,415.29	6,159.80	255.50	10,516.87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897.24	777.24	680.15	97.09	12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698.61	648.61	569.20	79.40	5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98.63	128.63	110.95	17.69	70.00
21002	公立医院	1,431.47	796.47	796.47		635.00
2100201	综合医院	772.73	672.73	672.73		100.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103.74	103.74	103.74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20.00	20.00	2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535.00				535.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536.87	2,776.52	2,776.52		1,760.35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49.01	149.01	149.01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4,027.51	2,627.51	2,627.51		1,40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60.35				360.35
21004	公共卫生	4,592.56	1,976.64	1,818.23	158.40	2,615.92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545.50	1,405.50	1,315.50	90.00	140.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480.38	475.38	406.97	68.40	5.0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95.76	95.76	95.76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165.72				2,165.72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25.20				125.2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80.00				18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462.00				2,462.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432.00				2,432.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0.00				3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42	88.42	88.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46	47.46	47.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96	40.96	40.9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923.60				2,923.6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923.60				2,923.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19	194.19	194.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4.19	194.19	194.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4.19	194.19	194.19		

附表4-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 825. 69	6, 570. 20	255. 5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 469. 23	6, 469. 23	
30101	基本工资	5, 380. 26	5, 380. 26	
30102	津贴补贴	135. 35	135. 35	
30103	奖金	311. 36	311. 36	
30107	绩效工资	107. 96	107. 9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6. 21	216. 2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 42	88. 4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 52	3. 5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4. 19	194. 1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 96	31. 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5. 50		255. 50
30201	办公费	50. 93		50. 93
30202	印刷费	10. 75		10. 75
30205	水费	1. 64		1. 64
30206	电费	7. 56		7. 56
30207	邮电费	7. 20		7. 2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 29		3. 29
30211	差旅费	17. 09		17. 09
30213	维修（护）费	2. 46		2. 46
30215	会议费	2. 15		2. 15
30216	培训费	1. 64		1. 64
30217	公务接待费	1. 16		1. 16
30218	专用材料费	7. 82		7. 82
30228	工会经费	21. 30		21. 30
30229	福利费	26. 46		26. 4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 00		13. 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 93		40. 9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 12		40. 1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 97	100. 97	
30301	离休费	29. 69	29. 69	
30302	退休费	71. 28	71. 28	

附表4-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4.16		13.00		13.00	1.16

附表4-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此表无数据。

附表4-9

项目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分类	项目名称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0,516.87	10,516.87							
本级支出项目	生活水质监测经费	12.00	12.00							
本级支出项目	计划生育特殊困难人群医保特殊政策经费	30.00	30.00							
本级支出项目	鼓励生育	2,923.60	2,923.60							
本级支出项目	基层医疗机构收支补差	1,400.00	1,400.00							
本级支出项目	计生事业费	2,432.00	2,432.00							
本级支出项目	在岗乡村医生养老保险	76.20	76.20							
本级支出项目	大学生村医定向培养	38.00	38.00							
本级支出项目	精神患者监护以奖代补	168.00	168.00							
本级支出项目	疾病应急救助基金	100.00	100.00							
本级支出项目	公立医院改革	535.00	535.00							
本级支出项目	基本公卫市级配套	2,165.72	2,165.72							
本级支出项目	乡村医生养老定额补助	56.40	56.40							
本级支出项目	重大公卫(血吸虫、艾滋、结核、计划免疫)	125.20	125.20							
本级支出项目	村卫生室基本运行	189.75	189.75							
本级支出项目	大楼运行费	50.00	50.00							
本级支出项目	爱卫会工作经费	70.00	70.00							
本级支出项目	城镇供水检测、采样	40.00	40.00							
本级支出项目	从业人员预防性体检	100.00	100.00							
本级支出项目	城镇供水采样检测	5.00	5.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人员类项目支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 项目支出
						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此表无数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人员类项目：指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

三、运转类项目：指各部门和单位为保障其机构自身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公用经费项目和专项用于大型公用设施、大型专用设备、专业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等的其他运转类项目。

四、特定目标类项目：指部门和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六、“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

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七、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是一种政府行为。